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INGJIN  
靈 金

**Lingbao Gold Company Ltd.**  
**靈寶黃金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30)

**董事、董事長及戰略委員會主席辭任**

靈寶黃金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許高明先生(「許先生」)已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長及戰略委員會主席，自二零一三年二月十九日起生效，而董事會已委任執行董事靳廣才先生(「靳先生」)為本公司董事長及戰略委員會主席，自二零一三年二月十九日起生效。

本公司之董事會宣佈，許先生因個人身體原因，已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長職位及戰略委員會主席，自二零一三年二月十九日起生效。許先生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亦無任何就許先生辭任而需本公司股東注意之事項。董事會已委任執行董事靳先生為本公司董事長及戰略委員會主席，自二零一三年二月十九日起生效。

董事會謹此對許先生在任職期間對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致謝。

於許先生辭任後，董事會餘十名成員，根據本公司章程，董事會由十一名董事組成。本公司於實際可行情況下盡快物色合適人選填補董事會的空缺。

承董事會命  
靈寶黃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靳廣才

中國河南省，二零一三年二月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四位執行董事靳廣才先生、劉鵬飛先生、張果先生及何成群先生；二位非執行董事王育民先生及楊列寧先生以及四位獨立非執行董事閻萬鵬先生、杜莉萍女士、韓秦春先生及徐強勝先生組成。